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期教育信访工作的几点意见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04/2021\\_2022\\_\\_E6\\_95\\_99\\_E8\\_82\\_B2\\_E9\\_83\\_A8\\_E5\\_c80\\_304923.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04/2021_2022__E6_95_99_E8_82_B2_E9_83_A8_E5_c80_304923.htm)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期教育信访工作的几点意见(教办厅〔2007〕5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计划单列市教育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内各司局，各直属单位：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精神，切实做好新时期教育信访工作，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期信访工作的意见》(中发[2007]5号)和国务院新修订的《信访条例》精神，结合教育工作实际，现就进一步加强新时期教育信访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切实加强对信访工作的领导

(一)着力完善信访工作领导体制。各地各单位要高度重视信访工作，切实将信访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工作全局进行重点部署，定期听取信访工作汇报，研究涉及稳定问题的会议请信访部门参加。要明确分管信访工作的负责同志，形成强有力的领导机制。

(二)认真落实信访工作领导责任制。各地各单位主要领导是信访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对本地区本单位的信访工作负总责，对重要信访事项要亲自过问、处理、督办；分管领导负直接责任，抓各项具体工作的落实；其他领导“一岗双责”，按分工抓好分管方面的信访工作，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信访工作领导责任体系。

(三)大力推行领导干部接待群众来访制度。各地各单位要认真坚持党政领导干部阅批群众来信、定期接待群众来访、带案下访和包案处理信访问题等制度，坚持经常深入基层，倾听群众意见，了解群众意愿，

及时为群众排忧解难。（四）严格实行信访工作责任追究制。各地各单位要建立科学的信访工作考评办法，把信访工作成效作为考核各级领导干部工作的重要内容，对因工作不力或不负责任引发信访问题造成严重后果和恶劣影响的，要严肃追究有关领导和工作人员的责任。

二、采取措施，着力从源头上消除信访问题

（一）制定政策要统筹兼顾各方面利益。各地各单位要把完成好、维护好、发展好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制定各项政策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统筹兼顾各方面群众的利益。坚持科学、民主、依法决策，保持政策的严肃性、连续性和稳定性，注意相关政策之间的关联性。在制定政策时，要调查研究，反复论证，充分听取各方面意见，重视信访部门的意见和建议。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